

证券代码：002828

证券简称：贝肯能源

公告编号：2020-013

##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本事项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